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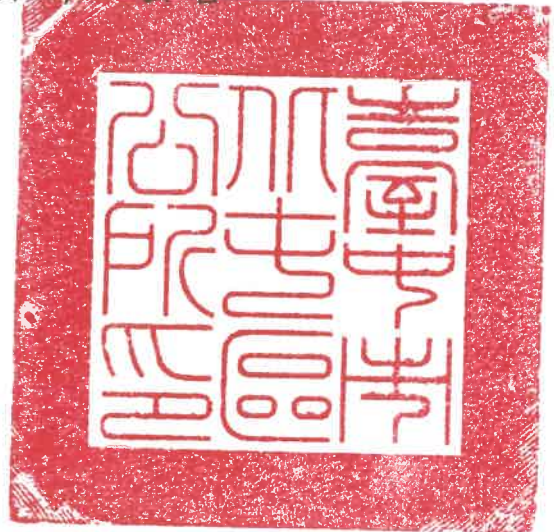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100293721號
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呂瑞彬君於111年8月18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協助辦理亡者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1年8月24日中市生崇字第1110006920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呂瑞彬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B12097****，民國47年5月23日出生，設籍：臺中市北屯區三光里三光北一街108巷17號）於111年8月18日往生，遺體現暫置於「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殯儀館(冷凍239號)」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歐陽明